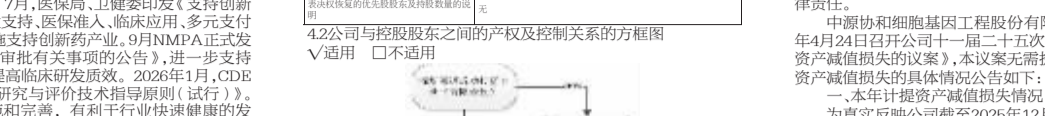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3. 公司董事会及除罗明生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3亿元。公司实现的利润将优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直至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因此，在完成弥补亏损前，公司无法进行现金分红。

1. 公司简介
1.1 行业政策及影响
近年来国家对生物药品的战略地位不断提升，大力支持行业创新发展，医改进入深水期，政策不断完善，地方也积极颁布支持配套政策，有力促进了产业发展。

4.1 股东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1.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Table with 5 columns: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 行业政策及影响
近年来国家对生物药品的战略地位不断提升，大力支持行业创新发展，医改进入深水期，政策不断完善，地方也积极颁布支持配套政策，有力促进了产业发展。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 主要业务情况
(1) 细胞检测制备和存储服务：包括脐带血造血干细胞、脐带间充质干细胞、胎盘全能干细胞、免疫细胞、脂肪干细胞及牙齿干细胞的检测、制备与存储服务。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3. 经营业绩
(1) 生产模式
精准预防防疫：依托公司的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国家干细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区域细胞制备中心、通过全面的检测体系、完善的质控体系、以及干细胞定向诱导分化技术、干细胞高效扩增技术、免疫细胞分离、活化技术等关键技术，对包括脐带造血干细胞、脐带间充质干细胞、胎盘全能干细胞、免疫细胞、脂肪干细胞及牙齿干细胞进行检测、制备及存储。

4.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 公司债券情况

(2) 销售模式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5 公司债券情况
4.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3) 研发模式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 质量控制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5) 客户支持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6) 供应链管理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7) 合规与风控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8) 社会责任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9) 未来展望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0) 风险提示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1) 附录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2) 索引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3)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4)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5)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6)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1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7)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8)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19)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20)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21)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22)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23)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24) 其他
精准预防防疫：公司在原有的新生儿儿业务行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成人免疫细胞存储服务保险产品、健康管理公司、体检中心等大客户渠道，生命银行线上销售及线上销售模式。

4.2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司收到本解除合同纠纷书之日起满30日，双方原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正式解除，期间租金由甲方实际发生为准。

二、解除合同纠纷书的主要内容
1. 解除合同纠纷书(作为甲方)与乙方(作为乙方)于2025年7月28日签署了《房地产租赁合同》(下称“租赁合同”)。该租赁合同第九条第9款约定“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或乙方经营决策，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根据租赁合同解除书并经过经营决策，我方决定根据租赁合同第九条第9款之约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就租赁合同解除相关事宜向贵方书面通知如下：
1.《房地产租赁合同》自贵方收到本解除通知之日起届满30日正式解除。

2.租赁合同解除后，贵我双方基于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关系终止，且根据租赁合同第九条第7款之约定，我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基于我方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向贵方支付了租赁保证金及租赁合同项下五层租赁期限内全部租金，请贵方在租赁合同解除之日起10日内，将租赁合同项下未实际发生的房屋租金费用及租赁保证金全额退还至我方指定账户；未按期退还的，贵方按照租赁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4.请贵方于租赁合同解除之日起3日内办理租赁房产交接手续，交接手续的履行及上述期限内完成租赁房产交接手续的，视为我方已完成租赁房产的返还义务，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及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

三、原合同履行情况
租赁合同第五层，租赁起始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截至2026年4月24日，实际租赁共18个月24天，实际产生的租金为1,192,456元，租赁房产第二、四层尚未实际产生租金。

根据解除合同纠纷书，自上海延泰公司收到本解除合同纠纷书之日起满30日，双方原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正式解除，公司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此期间租赁房产第三、四、五层预计产生租金约392,922.50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解除合同纠纷书之租赁，是公司经营的正常调整，将降低公司费用支出，不会对今后所有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审议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管理层考虑到外部市场环境的不稳定性与内部降本增效的经营导向做出，我们认为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鉴于此，我们同意本次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公司于2025年四月二十五日召开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

以累积投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关联董事龚虹嘉先生、吴璠女士回避表决。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公告编号：2026-009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6-010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上海延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签署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意见》，同意公司与上海延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延泰公司”)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向上海延泰公司租赁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276号2层(共两层)。其中1层部分区域租赁给公司无偿使用，作为公司产品体验中心2层为公司与上海延泰公司合作使用，由合作客户直接支付使用。前述后两部分租金由合作客户支付，租金23,910元。(详见公告2025-029、031)

公司考虑到外部市场环境的不稳定性与内部降本增效的经营导向，经管理层讨论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向上海延泰公司发出一份解除合同纠纷通知书。自上海延泰公司收到本解除合同纠纷书之日起满30日，双方原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正式解除，期间租金由甲方实际发生为准。

二、解除合同纠纷书的主要内容
1. 解除合同纠纷书(作为甲方)与乙方(作为乙方)于2025年7月28日签署了《房地产租赁合同》(下称“租赁合同”)。该租赁合同第九条第9款约定“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或乙方经营决策，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根据租赁合同解除书并经过经营决策，我方决定根据租赁合同第九条第9款之约定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就租赁合同解除相关事宜向贵方书面通知如下：
1.《房地产租赁合同》自贵方收到本解除通知之日起届满30日正式解除。

2.租赁合同解除后，贵我双方基于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关系终止，且根据租赁合同第九条第7款之约定，我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基于我方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向贵方支付了租赁保证金及租赁合同项下五层租赁期限内全部租金，请贵方在租赁合同解除之日起10日内，将租赁合同项下未实际发生的房屋租金费用及租赁保证金全额退还至我方指定账户；未按期退还的，贵方按照租赁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4.请贵方于租赁合同解除之日起3日内办理租赁房产交接手续，交接手续的履行及上述期限内完成租赁房产交接手续的，视为我方已完成租赁房产的返还义务，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及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

三、原合同履行情况
租赁合同第五层，租赁起始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截至2026年4月24日，实际租赁共18个月24天，实际产生的租金为1,192,456元，租赁房产第二、四层尚未实际产生租金。

根据解除合同纠纷书，自上海延泰公司收到本解除合同纠纷书之日起满30日，双方原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正式解除，公司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此期间租赁房产第三、四、五层预计产生租金约392,922.50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解除合同纠纷书之租赁，是公司经营的正常调整，将降低公司费用支出，不会对今后所有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审议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管理层考虑到外部市场环境的不稳定性与内部降本增效的经营导向做出，我们认为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鉴于此，我们同意本次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公司于2025年四月二十五日召开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

以累积投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解除房地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关联董事龚虹嘉先生、吴璠女士回避表决。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公告编号：2026-010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 公司债券情况

4.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1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3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4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2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3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5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6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7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8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59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60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61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1.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3.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4.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5.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6.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7.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8.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9.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0.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1.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2.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3.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4.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5.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6.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7.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8.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19.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0.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1.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2.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3.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4.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5.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6.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7.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8.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29.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

30. 上海延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